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嘉義大學 函

地址：600355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300號

承辦人：王麗婷

電話：05-2717193

傳真：05-2717195

電子信箱：liting@mail.ncy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嘉大人字第111900128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連假，本校調整自111年4月2日（星期六）起至4月10日（星期日）止為連續假期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11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及本校110學年度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前揭行事曆明訂111年4月6日及4月7日為校外研習活動日，4月8日為校慶補休日，為配合旨揭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連假（自4月2日起至4月5日止），爰本校調整連續假期為自4月2日起至4月10日止。
- 三、茲為維持行政服務品質，方便校外人士洽公，本校循例於校外研習活動日及校慶補休日（4月6日、4月7日及4月8日）應實施人力控留措施，相關注意辦理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請各一級行政單位及學術單位（以學院為單位）派員留守，並視業務需要，精簡留守人力配置，無人留守之辦公處所請加強師生宣導，落實話機設定轉接功能，俾利公務連繫。

裝

訂

線

- (二)請各單位留守人員逕至線上簽核差勤系統申請加班(加班類別請點選「寒暑假或校外研習日或校慶補休日加班」)，並請依規定於1年內擇期補休完畢。
- (三)本校110年校慶活動日期為110年12月10日至11日。是以，110年12月13日以後新到職人員，於111年4月8日校慶補休日應正常刷到(退)上下班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校長 林翰謙